

中華文化叢書  
文山遜叟蕭天石著

# 道德經聖解

張維翰題



自由出版社印行

中華文化叢書  
文山遜叟蕭天石著

道  
德  
經  
聖  
解

自由出版社印行

中華文化叢書  
道德經聖解

總主編者 文山遯叟蕭天石

(全一冊) 定價新台幣  
精裝四〇〇元  
平裝四〇〇元

著作者 文山遯叟蕭天石  
校對者 曹哲士·張壽安  
重校者 劉寄生·曹哲士

出版者 兼  
發行者

自由出版社  
台北郵政信箱八六五號  
台北郵政劃撥三三八九號

電話：九一一二〇九六一四

發行人 曹哲士

本社登記  
證字號  
行政院新聞局  
出版台業字第〇五七五號

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八月增訂再版

版權所有  
翻印必究

# 卷前小啓

曹哲士

本書名爲「道德經聖解」，邈叟認爲——旨在「以道傳道，以德傳德，以心傳心，以聖繼聖。」十六字爲心傳，而萬變不離其宗。

全書原選刊入「中國子學名著集成」千古名著內，全以善本書爲主，列爲道家子部「道德經名著選輯」內。現代人著作，被當時編修會與基金會選刊入善本叢書內，此爲獨一無二之第一本書。繼而自由出版社除選刊入「道藏精華」第十六集之內，復應海內外讀者要求，列爲「中華文化叢書」，印單行本普及發行。其原在「中國子學名著集成」書中之序文及提要文，一仍其舊，錄於卷首，以誌備忘耳。惟邈叟選輯之歷代「道德經名注」凡八輯，分別每輯各爲撰序，亦共爲八篇，此則八序中之一耳，如將八序合而觀之，則可得其全矣。又次，本書原有「卷前小啓」一文，茲特以此代之，藉茲說明緣啓云耳。

最後，茲值本書再度單獨發行伊始，特請由邈叟爲撰「聖解提要與全書讀法點睛」一文，冠於卷首，以明心法，而藉資啓迪來者！因而不惜金針，復得十二條得

未曾有之啓示，語語開玄，言言見道；誠不失爲「畫龍點睛」之華法！非故爲諛言也。凡有所說，無不別開生面，擲地有聲，誠「眉毛拖地人」之慈悲法語也。并承本著者立場，有關校讎之事，詳述其原委，爲本社省却許多筆墨，且尤見親切。茲值出版伊始，特書數語如上，用誌不忘耳，是爲小啓。

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六月曹哲士於文山精舍

# 道德經聖解提要與全書讀法點睛

蕭天石

一、本書之撰著綱旨，壹是以道德經爲體，以老子心爲心；進而復融大易與老莊而通之，合老孔與百家而一之。必如此開宗，由之而方見其大，方不失我「中華道統文化」之大本大根之所繫也。易爲諸子百家之源，伏羲之易，卽文王之易，文王之易，卽孔子之易；而黃帝與老子祖坤而法坤之歸藏易，亦卽文王與孔子祖乾而法乾之周易。體雖有異，而用則大同；法雖有異，而本則不二；其同歸於大易「絜靜精微」之旨則一也。詳參本書「老學與易學」、「老孔二聖法易之異同」，及「黃老學與老學」三文，卽知老子之教與孔子之教，實二而不三矣。易不云乎：「天下殊途而同歸，一致而百慮。」分之中，有其不可分者存焉。至其極也，不但老子之教與孔子之教爲不二，且與伏羲、黃帝、堯舜之教爲不二；辭雖有異，而旨則大同；用雖有異，而道則大同。同不同之謂大，解不解之謂聖；切不可食古不化，爲古人所奴，而不能自破藩籬，爲「透網金鱗而不滯水」也。

一、昔唐相陸希聲贊老子。略謂：「老子之先天地，本陰陽，推性命之極，原道德之

奧，實可與伏羲之畫八卦，象萬物，窮性命之理，順道德之和，同其原。老子「察大易七八之正，致柔守靜，而統之以「大」；可與「文王觀大易九六之動，貴剛尚變，而要之以「中」通其宗。老子擬議伏羲，彌綸黃帝，冒天下以道德之化。實可「與孔子祖述堯舜，憲章文武，導斯民以仁義之教」合其權。伏羲、文王、孔子，乃聖人之極也。而老子無不變而通之，化而用之；研至變之機，察至精之歸；斯可與言「至神」者矣。是以景迂生不云乎：「伏羲、文王、周公、贊易之後，惟老子得易之變通屈伸，知柔貴虛，務應而不務得，殷勤以立言，幸此書之存也。」葉孟得直謂：「伏羲、神農、黃帝，至於堯舜，世相傳者，不出乎易；質諸老氏，則與易異者無幾？」余故曰：「此中華道統所繫之大本大根也？豈可忽乎哉？」

一、本書首冠以「老子聖義闡微」一書，次方列「道德經聖解」者，以其應視爲全書之畫龍點睛書。不由斯書入手，卽讀萬年老子，仍是死讀老子者，無以異於人，無以出乎老子藩籬，仍是文字漢。孔子贊老子，稱其不可知也「猶龍」，以「老子道」之變化莫測，神化莫測，隱顯莫測，正反莫測！如能爲世人所測，則以孔子之聖，不致嘆其「猶龍」也矣。且老子書之「道極萬世之統，德通百家之要！」

「自三代遺文以下，無有能外其道者，亦全在斯書之傳。詳參窮究，全書實可自成一書。指前人未指之玄，發「三宗九觀」之要；通大易與黃老爲一家，闡禪佛與老學爲不二。別樹心法，獨標玄義；雖發千古來先聖所未發之旨，然無不爲千古來先聖所欲言而未言之義；以此心同，此理同；故「此道通」，而「此心亦通」也。世人如不欲「死於老子脚下」；而欲使千萬世來者，修之亦能有「猶龍」之成！群相與不愧爲「老子之徒」，則余之爲斯書之傳，亦云幸甚矣。

一、古聖謂：「道不同，不相爲謀。」故儒釋道三家不相爲謀，諸子百家更各自爲說，不相爲謀矣。如能以「道」大同於天下，不使異端，終爲異端；而「通其分爲一」，則雖百家，亦莫不可大同也。圓機之士，萬物皆備於我，萬理皆備於我心，分合皆可；中和之極，至一之極。至一則無二，無二則無爭矣。名當其道，義當其性，事當其能，法當其分，而各安其性命之情，則天下自「大定於一」矣。且至其究極，不一亦可以爲至一，以有道存乎其間也。

一、余早歲在「大君統治學」一書中有云：「夫心在世外者，方能應世；身在甕外者，方能運甕。身在道外者，方能弘道；心在經外者，方能通經。」吳稚暉老人過青城時，見而深許之。謂正所謂：「不識廬山真面目，祇緣身在此山中」者是。



故欲得「真老子」，不可死在道德經之語言文字章句下，然亦不可離道德經以說教。然總以置心於老子道外以觀老子，方爲至當。余常謂：「身在天地外者，方能觀天地；身在宇宙外者，方能觀宇宙。」欲通造化無形外者，非心超造化無形外不可，欲超老子而觀老子，則切不可死在道德經章句下，方能神而明之，通用之也。本書擴大老子藩籬者，其「聖義」亦即在此。以其最高聖義，本來無所不包，大徹宇宙，而小不遺一微塵也。即道即宇宙，即宇宙即微塵，即微塵即世間，即世間即道法。一而通之，契而合之，則其用無窮矣。

一、本書既融大易與黃老學而通之矣，則老學與禪宗，自可體同之，圓而通之，合而參之，化而一之；一以貫之以爲體用，則自可道佛無礙，禪道爲不二矣。且「老子道」之與「禪佛教」，其行文遣辭，自可大而同之，「通其分而爲一」也。佛謂「一切衆生，皆有佛性」；天玄子謂「一切衆生，皆有道性」。故盡人皆可成佛作祖證道如如也。我佛又謂：「如來以一乘實相之法，運諸衆生，到涅槃彼岸。」亦即證道果也。法性與佛性與道性，一而已矣。性體在寬成寬，在狹成狹；在佛成佛，在道成道。韓愈之「觝排異端，攘斥佛老」，未能大而化之，通佛老與孔子而一之也。佛家之有禪宗，亦猶道家之有丹鼎派也。丹鼎派簡稱曰丹宗與

仙宗，道家之精微，盡萃於斯，與禪宗之於佛家無別。禪宗爲佛之心宗，主以心傳心。釋迦拈花，迦葉微笑，即得「正法眼藏，涅槃妙心，實相無相」法門之授，自如來付囑迦葉爲第一祖，二十八傳而至達摩，以「直指人心，見性成佛」爲宗。梁武帝時泛海至廣州，止嵩山少林寺爲東土初祖，傳法印可爲第二祖。直至六祖慧能，顯不識文字相，而廣開頓宗法門，五宗七派，極千世之盛，佛光普照，度盡天下蒼生。且其道迄今不衰，復將廣被「無盡世界」，度盡無盡衆生於無窮苦海！不亦懿歟盛哉！以「六祖道」與「老子道」，歸根究底，二而不二。一切萬法，不離自心自性，自道自生，一而不二也。

一、昔余於「老學與禪宗」心法中，曾假玄玄丈人之言曰：「以吾觀之：老子道，高於禪宗道遠矣。」除於從根切實指點其心法外，并指出其「相互會通」之大要處凡十三；末并指陳其「互異處」以爲「剩語」。能了「本來無一物」，「何事惹塵埃」？無則大同矣！大而同之，同而化之，化而通之，通萬殊爲一，一復歸無！無分別相，則無爭矣。總之，大道一而已矣！無而矣！豈有多哉。不但禪與道不可分，佛與道又何分哉！直至一亦不立，則自「玄同」矣。「玄同」，則合於余所倡之「老子道」「玄同宗」也。其大無外，其小無內，其義無窮，而其神可

可與宇宙精神共往來矣。

一、本書道德經聖解，係採河上公八十一章分章法，而未採用其章名。古本無章名，後人名標章旨，以定綱宗。余則更詳爲分別，用張聖義。其參證章旨一章，則係以指點功夫爲主。道功、聖功、心功、性功、神功，以修道德故，故除指點理論外，對於道家功夫，無不盡焉。或明言，或旁指，或暗渡金針。惟有須用參悟功夫，方能得其門徑，以所傳者，全係上上乘道法與口訣，用渡上上根人。須知老子一書，全書五千言，言言是道，字字是功夫；其會否全在自己用心參會與領悟而已。老子自云：「吾言甚易知，甚易行，而天下莫能知，莫能行。」道流！於此書切實參會，勿錯過一機，勿錯過一語。

一、本書解老子，爲千古來唯此一家之特異解法，章章節節字字，均宜仔細參會，切勿囫圇過去，致入寶山而空回，則幸甚矣！須知——「法在自心頭，密在自心頭。」悟須自悟，知須自知，解須自解，得須自得。

一、本書全書除老子道德經仍爲八十章，并分章爲之註釋考校外，各章并爲之總闡「宗旨綱宗」與「參證章旨」一文，純傳老子大道與心性修持功夫，此爲千古來得未之有者也。因此增訂，總計全書共得一六五章（節），校之八十一章本，遠爲

詳盡而無餘蘊矣。于焉而可以聖，可以神，可以化，可以參天地，同宇宙，與道合一，而變化無方，生生無息矣。此爲自有道德經解註本以來，未之有也。

一、本書卷三爲「老子聖義闡微附參文」，藉以貫通「聖義闡微」而歸於一致。首論「東方哲學與老子哲學」，殊多新探，爲研究東西方哲學思想之異同者，所不可不比較觀之也。

一、其次爲「老子評述舉隅」，與「老子評述糾謬」。及「歷代老子評述雜記」三文，共選刊自景迂生以下凡八章，均爲歷代深究老子有得之碩學名家之遺論，而爲坊間難得一睹之「鳳毛麟角」之言，彙而出之，以供萬世後人之參證焉耳！余欲無言，在讀者於其中善自體認也。

一、校讎之事，自古爲難；手民之誤，而今尤甚。本書最初於「中國子學名著編修會」中，本設有專司；惟以當時由於基金會之不識此中艱苦，致校者爲爭取出書時間，未能三校四校，以求盡善盡美，余於百忙中又未及親校，以致無可挽回矣。初版隨同百鈺冊全書贈送於海內外各大圖書館者已矣！茲值斯書重版伊始幸經道友劉寄生博士，自願親自校讀一遍，其功不可沒。惟以於萬忙之中，遺校未及者在所難免。夫人曹哲士，又親自將全書原文逐句逐字點校一遍，手披原書，口

誦原文，無一字之或遺，遇有疑難，再事考校原書原文，一一釐正；斯書或得免無失矣。余適在大病後未死者幾希之中，未能親自代勞一二。愧感交集，不能不誌數語如上，以示不忘耳。

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六日歲次癸亥遜叟書於文山精舍

# 道德經聖解原序

——原道德經名注選輯八序

易曰：「天下同歸而殊塗，一致而百慮。」故諸子百家之學，莫不相反而相成，相背而相生也。正如班固漢書藝文志論諸子所謂：「其言雖殊，辟猶水火之相滅亦相生也。」中華文化，三代以上，本無百家之分，亦無儒道之別。迄乎周道衰微，王官失守，散流於野，諸子爭鳴，各揭其所長；各同其所同，而異其所異，百家之學，遂彙起於一時。迨春秋戰國之季世，思想自由，言論自由，講學自由，著作自由；原同歸於一者，分歧互出，復共相與各是其所是，而非其所非。於焉而五帝三王之道，本一而不一，本通而不通矣。班氏所述諸子，卽已得百八十九家，凡四千三百二十篇。荀子有非十二子之論，莊子天下篇有諸家道術之別，太史公司馬談有六家指要之論，而班氏藝文志有九流十家之分。詳考之，百家流派，自其異者視之，雖莫不可各立門庭而自成家，且皆「持之有故，言之成理。」然自其同者視之，窮源溯流，究根探本，則道實一貫，莫不可「通其分而爲一」也。通則大，分則小；不通而合之，則無以見其博大；不分而參之，則無以見其精微。博大則無所不包，精微則無所不至，通天下之萬不同而一之，則自可

與天地準，與萬物一，而「宇宙在乎手」矣。是故老子道德經五千言，實可會通百家而皆同之，融貫衆流而皆一之。以其爲言也，以虛無爲體，故能無不容也；以自然爲宗，故無不化也；以道德爲主，故無不入也；以玄同爲極，故無不通也；復以乾坤爲合，故無不神也；以玄牝爲道，故無不和也；以相對爲動，故無不反也；以無極爲功，故無不復也。故五千言，分之則爲五千言，合之則實可視爲一言，冥之則一言亦無；迄乎「一」亦不立，「無」亦不立！先天地之先，先宇宙之先，是何氣象？是何境界？是何有無？汝試道來！此老子卷首開題卽曰：「道可道，非常道。名可名，非常名。」易言之，卽「道不可道，名不可名。」如此則萬千語言文字，皆是贅子矣！既無言說，又有何爭？既無爭於天下，則自能一天下，而天下莫能與之爭矣。

詳參道德經一書，實賅諸子之長，而冒百家之要；儒墨名法兵農縱橫陰陽諸家之學，莫不可入，雖可分而實莫不可合，相異而實莫不相通。會其歸趣，天下一指也，明其統緒，萬物一馬也。用之則肆應無窮，卷之則退藏於無。智者見之謂之智，仁者見之謂之仁；聖者資之可以聖，王者資之可以王。故千古來百家解者，無不各有所得，而亦有所成；窮通得喪，進退隱顯，終其身以至老死，無不取之不盡，而用之不竭也！蓋以其道爲天地始，爲萬物母，故能彌綸天地，化育萬物；大則涵蓋宇宙，小則細入微塵；無

乎不在，而無乎不存，以其不器，故無不器也。

大易有言：「神无方而易无體。」方諸老子之道，實亦可曰：「神无方而道無體。」以其無體，故道無可道，而亦名無可名。因其以無體爲體，無名爲名；故復以無物爲物，無用爲用；而又無所不體，無所不用。申而言之，其爲道也，以無知爲知，無欲爲欲，無爲爲爲，無有爲有。更以無言爲教，無事爲功，無爭爲上，無得爲成。依乎天道之常，而徹乎造化之原，反乎世俗之見，而極乎真理之知，故自謂「與物反矣」。反其所反，則正自在其中矣。世人多執其言而失其義，拘其文而外其道，又烏得不觸途皆滯哉！夫因指見月，指非月也；因言見道，言非道也；是故執言以爲道，猶執指以爲月，愚誣孰甚？讀老子書，而不能以一義圓通萬義，以一理融貫萬理；且復能執而不滯，因而能活；不死於句下，能入而又能出。正所謂：「遊盡千江不滯水，神龍化出了無痕。」以無所得爲得，以無所用爲用；方可能言與讀老子矣！

復以老子爲道家之祖，集上古道家學術思想之大成，并融通百家，而無所不合。其書雖道德兼舉，而古亦稱道德家，實則老子哲學之基本中心思想，祇是一「道」，則可名之爲「唯道觀」思想。一切唯道，道攝一切。以一道總攝一切德，總攝一切法，總攝一切象（相），總攝一切物，總攝一切行。老子謂「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萬



物。」故又以道爲宇宙天地萬物之母，亦卽爲宇宙天地萬物之本體。一切唯道生，道生一切。余故嘗謂：「天地之大道唯生」，「生生無息之謂道。」詳稽道德經全書，無不以「生」貫串全書；則又可名之爲「唯生觀」思想；無生則不得名之爲道，故唯生卽唯道也。老子以此而建立其學術思想之本體論，一切由此一本體論出發，而構成其思想體系。故其宇宙觀爲唯道宇宙觀，卽其形上學之宇宙哲學，係以道爲基礎爲中心。其政治觀爲唯道政治觀，卽其政治哲學，係以道爲基礎爲中心。其人生觀爲唯道人生觀，卽其人生哲學，係以道爲基礎爲中心。其歷史觀爲唯道歷史觀，卽其歷史哲學，係以道爲基礎爲中心；亦可簡稱之爲唯道史觀。道攝陰陽，道攝心物，故以一道，可統攝唯心史觀與唯物史觀。既不偏於心，亦不偏於物，中和心物，而又圓融心物。卽心觀物，卽物見心；卽道明心，卽心悟道。唯道是從，而天下之理出焉！唯道是行，而天下之物生焉！唯道是守，而天下之德立焉！故天玄子曰：「通於道，萬事畢。」又曰：「通於道，萬化興。」綜觀道德經全書，其綱維一切，而又生化一切，圓成一切，而又肆應一切；神而明之，通三才五極而一以貫之者道也。

道本虛無，無物無象，無迹無名。「無」、不可道，而以「一」爲道。由道生一，衍一爲萬，以至於無窮；故守一可以用萬，居中可以應圓，而得一可以圓成萬有，以至